

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18年8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，公司已于2018年8月13日通过专人送出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了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何敏华女士主持，应参加会议监事3名，实际参加会议监事3名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有关规定，与会监事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。

一、审议通过《2018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2018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，公司本次按照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有关规定进行计提资产减值准备，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，能够更加充分、公允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以及经营成果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。

表决结果：赞成票3票，反对票0票，弃权票0票。

特此公告。

大连晨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一日